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血液透析机、光谱治疗仪等一批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6-068Z

西安市长安区医院

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7月24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市长安区医院委托，拟对血液透析机、光谱治疗仪等一批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6-068Z

二、采购项目名称：血液透析机、光谱治疗仪等一批设备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本项目拟对西安市长安区医院血液透析机、光谱治疗仪等一批设备采购项目进行采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资质证书：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若所投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包2：

1、资质证书：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若所投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安市长安区医院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郭杜街道文苑中路120号

邮编：710100

联系人：王婧懿

联系电话：029-85910601

代理机构：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F座1708室

邮编： 710061

联系人： 高丹、孙翠

联系电话： 029-82680887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长安区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 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电话： 8564589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375,000.00元 采购包2：2,598,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缴交方式：否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收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请将款项汇至以下指定的银行账户内（须从公司基本账户转出）：开户名称：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中路支行 账 号：4120 1158 00000 61474（备 注：转账时请注明项目编号信息“GXZB2026-___ 项目___ 包 代理服务费”）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市长安区医院和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市长安区医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市长安区医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已合同条款及双方约定为准。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 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 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

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订的合同内容进行验收。

采购包2：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订的合同内容进行验收。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高丹、孙翠

联系电话：029-82680887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F座1708室

邮编：710061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对西安市长安区医院血液透析机、光谱治疗仪等一批设备采购项目进行采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375,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375,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血液透析机	1000	1,375,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598,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598,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光谱治疗仪	1000	10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2	低能量激光生发仪	1000	10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3	皮肤检测仪	1000	20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4	短波理疗仪	1.00	20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5	人体成分分析仪	1.00	20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6	阴道镜	1.00	178,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7	强脉冲光治疗仪	1.00	40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8	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	1.00	48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9	动脉硬化检测仪	1.00	25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10	超声波子宫复旧仪	1.00	35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11	激光操作器械	1.00	8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12	肾镜	1.00	6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血液透析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一、技术要求 1.适用于血液透析、单纯超滤等治疗模式。 2.采用≥15英寸多角度旋转液晶触摸屏，中英文等多种语言界面。 3.具有多种钠离子、超滤速率、碳酸氢盐、肝素流量、透析液流量、透析液温度等标准曲线和自设曲线功能。 4.具备多种标准透析液配制比例，亦可自设比例，适应市面上各种品牌的透析粉或浓缩液。 5.采用容量平衡反馈控制系统。 6.具备序贯透析(透析←→单纯超滤)、高低钠序贯透析。 7.具备透析液配制反馈控制系统。 8.具有三级警示灯，配合多种音乐提示和报警。 9.内置后备电源，停电后可维持血液回路工作≥30分钟。 10.可使用10mL、20mL、30mL、50mL注射器，自动检测注射器型号，具有功能自检和报警系统，支持肝素曲线。 11.引导式操作界面。 12.具有在线无创血压监测，可自动监测和记录患者透析期间的心率和血压变化。 13.具有在线Kt/v实时清除率监测功能，可实时测量并图形显示Kt/v值和URR值。 15.具有血容量监测功能。 16.▲具有体外循环血液温度监测功能。 二、技术参数： 1.动脉压监测：-400mmHg~600mmHg，精度：±10mmHg 2.静脉压监测：-400mmHg~600mmHg，精度：±10mmHg 3.跨膜压监测：-180mmHg~600mmHg，精度：±10mmHg 4.▲透析液流量：100mL/min~800mL/min,精度：±5% 5.透析液温度范围：33℃~40℃，精度±0.5℃ 6.透析液电导率：12mS/cm~18mS/cm，精度：±0.1mS/cm 7.▲血流量：30~600mL/min，精度±10% 8.▲超滤控制 超滤率：100~5000mL/h，精度：±30mL/h 9.肝素泵注入流量：0~10ml/h 10.气泡检测器：最小可检测0.02mL的气泡，可监测液面和累积气泡 11.漏血监测：可监测≤0.35mL/min的漏血(HCT32%) 12.消毒功能：具有化学剂消毒和热消毒两种，热消毒最高温度≥93℃。
---	---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光谱治疗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功能要求：主要用于痤疮、皮炎等皮肤病的诊治。 2.参数要求： ▲①包含633±8 nmm红光、417±8nm 蓝光、590±8 nm黄光，可升级增配830±8nm红外光； ▲②有效辐照面 3瓣，（25±0.5）cm×（11±0.5）cm/个*3个，每瓣灯数≥140颗； ③光功率密度不稳定性≤20%； ④屏幕英寸≥9.5英寸，设备最低治疗高度≤55cm，最高治疗高度≥100cm； ⑤系统可统计每种光源的使用时间，可自定义设置治疗方案； ⑥设备正常工作噪声应≤43dB（A）。 3、设备使用年限≥5年。
---	---	--

标的名称：低能量激光生发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1.功能要求：用于临床各种类型脱发治疗。 2.参数要求： ①激光输出波长：640~655nm±10nm； ②辐照面积：≥900cm²； ③单支激光器辐射强度：≥5mW/cm²±20%； ④最大光功率：≥1500mW/cm²±10%； ▲⑤3R类激光光源数量：≥300颗； ▲⑥治疗叶片可分区控制，满足临床不同脱发等级需求； ⑦定时功能：可以设定工作时间为1~99min，步长1min。 3、设备使用年限≥8年。

标的名称：皮肤检测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1.适用范围：多光谱面部图像处理工作站适用于皮肤图像的放大成像显示、处理、传输和存储数字诊断图像。 2.参数要求： ①光源：日光、交叉偏振光、UV光（荧光）； ②日光光源显色指数≥80；偏振光光源显色指数≥80； ③日光光源色温：3000K-6000K,偏振光光源相关色温：3000K-6000K； ▲④日光光源下，水平分辨率：≥600TVL,偏振光光源下，水平分辨率：≥600TVL； ▲⑤影像输出：可同时输出≥9种影像模式，自然光成像、偏振光皮肤成像、UV紫质成像、混合光棕色斑成像、近红外影像、混合近红外成像、UV混合光深斑成像、真黑混合光影像、红黑混合光影像； ⑥支持表皮层与真皮层对比，支持左脸、右脸、正面对比；提供多维度多光谱图，显示各项目的对比和指示； ⑦打印图文一体化报告，需具有肌肤三维影像、图像标注功能。 ⑧软件界面布局采用针对人脸的竖屏显示。 3、设备使用年限≥5年。

标的名称：短波理疗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1、输出工作频率27MHz ±2.5 MHz； 2、输出治疗头，材质：晶体治疗头，内置回路，接触皮肤非金属电极； 3、工作模式：电容电场，非直接射频电流、治疗数量：3个 4、治疗头的尺寸：10mm、23mm、32mm； 5、制氧机氧气浓度≥90%（V/V），制氧机和主机不分离，共同安装于同一机箱内； 6、聚焦深度2mm、3mm、4mm； 7、加热方式电容电场和交变电场加热； ▲8、治疗模式分层聚焦、分层治疗； 9、输出功率≤50VA； 10、操作界面触摸式液晶屏； 11、安全性过压、过载均自动保护； 12、操作提示：触摸式液晶屏，工作时有指示，治疗结束有信号提醒； 13、输出电压： 最大负载输出峰值电压120V±20V；最大空载输出峰值电压≤200V； 14、设备使用年限≥6年。

标的名称：人体成分分析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工作原理：多频率生物电阻抗测试。 2、电极：4极8点接触式电极。 3、测试频率：≥6频率，1kHz、5kHz、50kHz、250kHz、500kHz、1000kHz； 4、检测电流≤120uA； 5、测试部位： 5.1：阻抗：身体5个节段(右上肢、左上肢、躯干、右下肢、左下肢)在6个不同测量频率下的阻抗值≥30个； 5.2：电抗：身体5个节段(右上肢、左上肢、躯干、右下肢、左下肢)在3个不同测量频率（5kHz、50kHz、250kHz）下的电抗值≥15个； 5.3：全身相位角：50kHz下的全身相位角。 6、阻抗测量性能： 6.1阻抗测量范围：10Ω-1200Ω； 6.2阻抗测量误差：躯干误差≤±3%、肢体误差≤±1%。 7、体重测量性能 7.1体重测量范围：2kg～250kg； 7.2体重测量误差≤±0.1kg。 8、身高测量模块： 8.1、实时测量身高，无需人工手动录入； 8.2、身高测量范围：70cm-250cm； 8.3、身高误差范围≤±0.5cm。 9、可测量的主要参数覆盖以下指标： 9.1、人体成分参数：身高、体重、生物电阻抗、全身相位角、身体总水分、蛋白质、体脂肪、无机盐；

1	9.2、水分参数：细胞内水分、细胞外水分、节段水分分析、细胞外水分比率、节段细胞外水分比率分析； 9.3、肌肉参数：肌肉量、骨骼肌含量、肌肉均衡分析； 9.4、脂肪参数：BMI、去脂体重、体脂百分比、节段脂肪分析、内脏脂肪面积、内脏脂肪等级、肥胖度； 9.5、无机盐参数：骨矿物质含量； 9.6、体围度参数：颈围、臂围、胸围、腰围、臀围、大腿围、腰臀比； 9.7、综合评估：人体成分总评分、基础代谢率、身体细胞量、趋势图分析、儿童生长曲线、体重控制、体型判定、水分控制（用于干体重评估）、肥胖评估、身体均衡评估、饮食建议、运动建议。 10、自助身份识别：支持外接扫码枪、内置身份证读卡器模块，可实现多种身份识别功能。 11、测量过程中实时显示测量动画以及测量进度，并有真人语音提醒注意事项及操作步骤。 12、测量时间≤1min。 13、具备报告打印及病案管理功能（负责医院体检系统网络连接）； 14、数据存储：不需要外接计算机，主机本地可存储档案数≥12万例。 15、触摸屏：主机采用全触控电容屏，不需要通过按键或外接鼠标键盘操作。 16、显示屏：显示屏为高清彩色液晶屏，尺寸≥10英寸，分辨率≥1280*800。 17、电池：内置电池，容量≥6000mAh，电池待机工作时间≥4小时。 18、健康管理：可外接身高体重、血压计等检测设备，接收其检测结果，对用户健康指标进行综合管理。 19、可移动性：整机可折叠，主机可拆卸； 20、信息加密保护：具有多重密码保护，普通用户无法更改系统设置以及病例管理。 21、数据备份还原：在外接U盘的情况下可以实现档案的导出、备份、恢复操作。 22、兼容打印机：主机不需要通过外接电脑，直接与市面上主流品牌（HP、EPSON、CANON）的多种型号打印机连接并打印所有测量参数报告。 23、数据接口：支持USB、LAN、WIFI、蓝牙、物联网（选配）多种数据传输接口； 24、数据传输协议：支持DB、Web service、http多种数据传输协议（负责医院体检系统网络连接），可与第三方系统进行数据对接。 25、数据统计功能：对已完成的档案数据，支持以饼状图、柱状图的形式展示统计结果（需提供产品技术要求或注册检验报告等官方证明）。 26、内置多人种判断标准：支持WHO、亚洲及中国人判定标准。 27、内置成人报告单、儿童报告单、水分报告单等多种报告单模板，且支持用户对报告单模板进行自定义编辑。 28、内置报告单解读页、个性化运动营养建议页，支持用户根据需求设置是否打印。 29、配套营养分析软件，出具营养膳食指导和运动处方报告单等。 30、设备使用年限≥8年。
---	--

标的名称：阴道镜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一、镜头性能要求： 1、成像要求：具有光学放大连续变倍、自动聚焦和1080p高清视频成像功能，整机系统水平分辨率≥1150TVL； 2、视场范围满足：≥100mm(3X), ≥16mm(18X)； 3、镜头成像景深：放大倍数3x观察条件下≥200mm, 放大倍数18x观察条件下≥60mm； ▲4、视频观察图像：几何失真度为≤0.5%；视场中心的空间分辨力≥20 IP/mm； 5、镜头成像工作距离：150mm～380mm； 6、镜头视频成像放大倍数：支持连续变倍≥45倍,可在视频图像上标记显示放大倍数标记，并可在打印报告中显示对图像的倍数标记； 7、镜头光源：LED环形组光源，当工作距离为200mm时目标中心照度的最大值≥15000Lx，当工作距离为300mm时目标中心照度的最大值≥10000Lx； 8、镜头具备按键功能； 9、镜头按键根据阴道镜检查流程，具备一键操作功能； 10、镜头手柄手扣按键功能：提供图像采集、图像冻结、显示宫颈口定位标记等多功能模式设置功能； 11、配置镜头专用保护套； 12、支架功能：提供金属结构可升降直立式支架，升降范围≥200mm，镜头前后微距调节范围：≥100mm。 二、阴道镜工作站性能要求： 1、图像处理工作站：显示器，≥23英寸，分辨率≥1920*1080，CPU≥ I3处理器，固态硬盘≥128G，硬盘≥1T，USB接口≥6个； 2、带网络接口，内置4G物联网网络； 3、采用直立式显示支架，配置360°旋转显示器云台； 4、工作站台车：配置多功能操作台面（非嵌入式键盘），台面具有一体成型检查/手术用具放置凹槽； 5、具有病人信息录入、观察检查、报告编辑、报告打印、数据管理、随访管理、统计分析等功能； 6、具有检查准备、醋酸涂抹时间、图像自动采集时间等的操作提示音（不限于语音）功能； 7、提供≥2种国际学术专业认可的评估方法 (Swede、RCI)； ▲8、提供阴道镜智能辅助诊断三大评估功能：宫颈疾病风险评估、充分性评估和可见性评估（根据采集图像的病变程度），并可根据评估结果智能提示病变级别和处理建议。 9、具有系统操作日志记录查询功能； 10、提供≥5种UI使用界面：柔蓝模式、护眼模式、清爽模式、温馨模式、商务模式；放大倍数、醋酸计时的颜色支持≥4种颜色可调，可根据喜好进行设置； 三、可选网络应用功能：支持网络拓展功能。 四、设备使用年限：10年。
---	---	--

标的名称：强脉冲光治疗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功能要求：用于改善皮肤外观治疗、血管性疾病，皮肤表浅的色素性疾病及减少毛发治疗。 2.参数要求： ▲①配置≥6种强脉冲光滤波片及波长范围： 420nm-1200nm/515nm-1200nm/560nm-1200nm/590nm-1200nm；/640nm-1200nm/695nm-1200nm； ②脉冲串宽度：常规盖章模式下5-800ms。 ③子脉冲数范围：2-10个。 ④ST滑动模式治疗频率：最大20Hz。 ⑤不需要更换治疗手具就可满足面部和身体治疗。 ⑥光斑面积：35mm×15mm，50mm×15mm，光斑适配器≥3种。 ⑦显示屏上下左右转动角度≥60°； ⑧控制输出方式：脚踏开关控制； 3.设备使用年限：≥10年。
---	---	--

标的名称：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1、激光器类型:金属封装射频激励CO₂激光器； 2、激光波长:10600nm±10nm； 3、光斑直径:≤0.3mm； 4、最小脉冲宽度:≤35us； 5、传输方式:≥7关节平衡锤式导光臂，配光学图形扫描器垂直向下的出光方式； 6、非扫描模式输出功率：0.1W～30W可调；扫描模式输出能量5mj-160mj可调； 7、扫描图形:至少包含正方形、长方形、圆形、椭圆形、三角形、空心圆形、正六边形、六边形、直线形、弓形、弧形(图形大小、间距、扫描程度可调) 8、扫描方式:至少包含离散、有序、隔点加重及重复次数可选。 9、手具焦距:F=100mm，F=50mm配有点阵扫描、超脉冲治疗、切割通用手具； 10、图形尺寸:1～20mm，1～20mm，X 轴、Y 轴可调； 11、扫描密度:F=50mm,0.15～1.65mm 可调； F=100mm，0.3～3.3mm 可调； 12、瞄准光系统:红色半导体指示光，亮度强弱多档可调；` 13、冷却方式:风冷冷却系统，具备智能静音模式； 14、控制系统:≥9英寸彩色触摸屏（含中英文界面），包括但不限于具有参数修正功能及升级接口、设备治疗参数存储记忆、故障语言显示、声音提示、密码设置等多种功能。 15、安全保护功能：激光器具有光闸保护功能，脚踏开关具有智能脚踏识别功能。 ▲16、具有360°反射锥治疗手具，输出方向可以90°为单位任意组合。 17、提供吸烟净化器。 18、设备使用年限:≥9年。

标的名称：动脉硬化检测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一、参数要求及配置 1、可检测ABI(踝臂指数)：趾臂指数（TBI）；可检测PWV（肱踝脉搏波传导速度）；可检测BAI(臂踝指数)；其他检测参数：DBP(舒张压)(四肢)，MAP%(平均动脉压)，AI(反射波增强指数)，SBP(收缩压)(四肢)，UT(脉搏上行时间)，BMI(体格指数)，PP(脉压差)(四肢)，PVR(脉搏体积记录)等； 2、血压测量方式：示波器法（单肢、单侧、四肢同步均可测量）； 3、加压方法：气泵自动加压； 4、血压量程：≥ 0-299mmHg； 5、脉率测量范围：≥ 36-185bpm； 6、心率测量：≥ 30-299次/分； 7、安全装置：可自行设定最高控制压力，自定义测量最高可测≥ 299mmHg； 8、存储方式：超大硬盘存储（病历≥50000）； 9、临床数据统计：ABI统计和PWV统计； 10、自动或手动出报告评估； 11、同步实现≥2人的同时检测，检测过程中分屏实时显示≥2人的数据，且互不影响； ▲12、连续波多普勒超声（CWD）检查功能，分析血流速度、波形，评价外周动脉疾病的病变部位和程度； 13、异常血流提醒，超出和低于正常值血流范围时软件有红蓝颜色提醒； 14、增益范围：≥ 1～56dB可调； 15、操作方式：具有无线遥控器操作功能； 16、负责连接医院体检系统软件；可连接扫码枪； 17、大屏幕液晶显示操作界面，独立操作不需另配工作站； 18、配置及全套附件：配备有袖带支架≥2个，连续波多普勒探头≥2个等； 二、设备有效使用年限 ≥8年。
---	---	--

标的名称：超声波子宫复旧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主机：显示屏≥10英寸。 2、主机全触摸屏无按钮或旋钮调节参数，提供专用推车。 3、聚焦超声治疗系统：采用聚焦超声声场技术，配备输出检测反馈系统。 4、超声工作频率：0.85MHz，误差在±10%范围内。 5、设备开机即可使用，无输入密码等操作，且设备（含推车）开机时长不超过5s。治疗过程中能够调节挡位和治疗时间，无需停止。 6、额定输出功率：≥7W。可分四档位设置输出功率。偏差应在±20%的范围内。 7、在设备设置为最大输出功率，供电电压为额定电网电压和23℃±3℃温度条件下，连续工作0.5h的时间内，输出功率应恒定在其初始值±20%的范围内。 8、设备应具备输出控制装置，能使输出功率降低到额定输出功率的5%以下； 9、治疗头平面焦距：45±6.5 mm。 10、配置双治疗头：手动治疗头和悬挂治疗头。 11、悬挂治疗头上有能量发射的开关及调节转速的旋钮。 12、设备具有定时控制功能，1～45min范围内可调，在预定时间到达后停止治疗头超声输出并给出指示信号。

1		13、定时误差≤3 s或设定值±1%的两者中的较大值。到达设定时间后设备应自动中断输出并发出指示信号。 14、可在0~2700s范围内以1s或10s步进细调治疗时间；还可支持步进1分钟调节。 15、治疗头辐射表面的温度≤41℃。治疗头散热孔距离超声窗≥10cm； 16、空间峰值时间平均声强：60W/cm²，偏差在±20%范围内（4档，可调）。 17、波束类型：汇聚型。 18、-6dB聚焦面积：0.12cm² ±20%。 19、噪声：≤65dB（A）。 20、具有防止交叉感染的专用隔离透声膜。 21、脉冲持续时间、脉冲重复周期和占空比： 档位：1-4档； 脉冲持续时间：2ms-8ms； 脉冲重复周期：20ms； 占空比：10%-40%； 22、调制波形：矩形波。 23、有“子宫复旧（自定义）”、“流产子宫复旧”、“瘢痕子宫复旧”等高级功能。 24、双屏设置，能够从患者角度查看治疗进度，包括治疗剩余时间、转速等信息。 25、弹簧臂推车 推车臂体可绕立轴旋转，旋转角度范围：0-360°； 悬挂治疗头转动角度范围：0-360°； 悬挂治疗头圆形轨迹运动最大直径：70mm； 转速推车转速分为8个不同档位，7-34r/min； 界面能够显示转速、设定时间、运动轨迹、剩余运动时间， 悬挂治疗头运动轨迹包含圆、椭圆、直线等多种轨迹。 弹簧臂推车随时随处悬停，无需额外固定动作。 26、设备使用年限：≥5年。
---	--	---

标的名称：激光操作器械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外鞘:≤26Fr，长度:175-190mm 2、内鞘:≤24Fr 3、内窥镜:30° 4、操作器:包含光纤锁止器 5、配件:Hoffman吸引器 6、光缆:配有转换接头可与STORZ、OLYMPUS、WOLF光源连接；光缆接头可与STORZ、OLYMPUS、WOLF光缆相连接。

标的名称：肾镜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镜体外径:≥15Fr 2、镜体工作长度:≥280mm 3、镜头度数:12° 4、配件:抓石钳/抓钳 5、光缆:配有转换接头可与STORZ、OLYMPUS、WOLF光源连接;光缆接头可与STORZ、OLYMPUS、WOLF光缆相连接。
---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采购包2:

自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西安市长安区医院指定地点

采购包2:

西安市长安区医院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进度款,甲乙双方签定合同后,货到后且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6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0%

2、其他,待质保期结束,达到付款条件起6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采购包2:

1、进度款,甲乙双方签定合同后,货到后且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6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0%

2、其他,待质保期结束,达到付款条件起6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质量需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投标文件、澄清、产品验收清单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全面满足采购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使用状态。环保要求:符合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国家有关产品质量认证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采用该产品有关行业标准(取较高标准)。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问题出厂缺陷7天内退,质保期内换新,批量故障整机更换。

采购包2:

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质量需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

准；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投标文件、澄清、产品验收清单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全面满足采购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使用状态。环保要求：符合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国家有关产品质量认证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采用该产品有关行业标准（取较高标准）。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问题出厂缺陷7天内退，质保期内换新，批量故障整机更换。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整机质保≥5年,质保期内全免费维修和更换零配件。承诺提供免费的现场实操培训,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需随时响应，8小时之内到现场解决故障，24小时之内未解决故障免费提供备用机。

采购包2：

整机质保≥3年,质保期内全免费维修和更换零配件。承诺提供免费的现场实操培训,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需随时响应，8小时之内到现场解决故障，24小时之内未解决故障免费提供备用机。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订的合同内容进行验收。

采购包2：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订的合同内容进行验收。

3.5其他要求

1、（采购包1、采购包2）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采购包1、采购包2）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供货要求包括但不限于①成品保护方案②包装及运输方案③供货中遇到的紧急情况处理等； 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保证措施②实施进度计划③应急保障措施④安装调试方案⑤管理制度和协调方案⑥项目验收方案⑦项目实施安全管理措施等；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②售后服务人员组织；售后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①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的响应时间 ②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解决方案③承诺提供免费的现场实操培训，确保甲方工作人员能熟练操作④质保期后承诺终身维修，仅收配件成本，免费上门维修等需体现。 3、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 3 套，且提供的投标文件必须与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纸质版投标文件必须装订成册签字盖章。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①、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②、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③、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④、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投标函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需附二维码且可查询）；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提供控股管理关系说明：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投标函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①、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②、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③、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④、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投标函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须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需附二维码且可查询）；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提供控股管理关系说明：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投标函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资质证书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若所投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资质证书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若所投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pdf

2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投标报价、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	1、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合格、有效；2、投标报价是否唯一；3、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4、投标报价是否未超过采购预算；5、交货期是否满足要求；6、质保期是否满足要求；7、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开标一览表 商务条款 偏离表.pdf 中小企业 声明函 业绩.pdf 拒绝 政府采购承诺书.pdf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pdf 投标方案说明书.p df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声明函 技术条 款偏离表.pdf 标的清 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 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 明的事宜.pdf 监狱企 业的证明文件 分项报 价表.pdf
---	------------------------------------	--	---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pdf

2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投标报价、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	1、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合格、有效；2、投标报价是否唯一；3、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4、投标报价是否未超过采购预算；5、交货期是否满足要求；6、质保期是否满足要求；7、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开标一览表 商务条款 偏离表.pdf 中小企业 声明函 业绩.pdf 拒绝 政府采购承诺书.pdf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pdf 投标方案说明书.p df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声明函 技术条 款偏离表.pdf 标的清 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投 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 明的事宜.pdf 监狱企 业的证明文件 分项报 价表.pdf
---	------------------------------------	--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 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_1 、 A_2 、..... A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_1+A_2+.....+A_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产品参数	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得满分；一般技术参数一项不满足，扣1分；“▲”号项为重要技术参数，一项不满足扣5分，若有技术参数不满足，则所有不满足的扣分项累加，分数扣完为止。 评审标准：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功能截图、产品彩页等），未提供不得分。	30.0000	客观	技术条款偏离表.pdf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产品来源渠道	供应商需提供核心产品合法正规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厂家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每提供一个计2分，最高计2分；未提供核心产品者不得分。	2.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详细评审

供货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供货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成品保护方案②包装及运输方案③供货中遇到的紧急情况等处理方案；每一项2分，满分为6分。评审标准：方案每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例清晰详尽完整得2分；方案每项内容基本详细、阐述条例较详尽得1分。方案每项内容简单、缺少关键点、阐述条例不清晰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6.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总体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①质量保证措施②实施进度计划③应急保障措施④安装调试方案⑤管理制度和协调方案⑥项目验收方案⑦项目实施安全管理措施响应情况进行赋分；每一项2分，满分为14分。方案每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例清晰详尽完整得2分；方案每项内容基本详细、阐述条例较详尽得1分。方案每项内容简单、缺少关键点、阐述条例不清晰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14.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售后服务	供应商需提供以下售后服务内容： ①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 ②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每提供一项2.0分，满分4分。未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服务承诺，内容至少包括：①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需随时响应，8小时之内到现场解决故障，24小时之内未解决故障免费提供备用机。②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问题出厂缺陷7天内退，15天换新，批量故障整机更换。③承诺提供免费的现场实操培训，确保甲方工作人员能熟练操作；④质保期后承诺终身维修，仅收配件成本，免费上门维修。每一项2.0分，满分8分。 评审标准：以投标文件中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承诺函为准，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	12.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业绩	提供自2023年1月1日以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2分，满分6分。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签订时间为准，不提供者不计分。	6.0000	客观	业绩.pdf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pdf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评审价）×价格权值×100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pdf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CX 本国产品说明.docx
---	----------	--	--------	---	---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详细评审	产品参数	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得满分；一般技术参数一项不满足，扣0.2分；“▲”号项为重要技术参数，一项不满足扣2分，若有技术参数不满足，则所有不满足的扣分项累加，分数扣完为止。 评审标准：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功能截图、产品彩页等），未提供不得分。	30.0000	客观	技术条款偏离表.pdf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产品来源渠道	供应商需提供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合法正规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厂家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每提供一个产品计0.5分，最高计6分；未提供核心产品者不得分。	6.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供货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供货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成品保护方案②包装及运输方案③供货中遇到的紧急情况等处理方案；每一项2分，满分为6分。方案每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例清晰详尽完整得2分；方案每项内容基本详细、阐述条例较详尽得1分。方案每项内容简单、缺少关键点、阐述条例不清晰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6.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总体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①质量保证措施②实施进度计划③应急保障措施④安装调试方案⑤管理制度和协调方案⑥项目验收方案⑦项目实施安全管理措施响应情况进行赋分；每一项2分，满分为14分。方案每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例清晰详尽完整得2分；方案每项内容基本详细、阐述条例较详尽得1分。方案每项内容简单、缺少关键点、阐述条例不清晰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14.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需提供以下售后服务内容： ①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 ②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每提供一项2.0分，满分4分。未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服务承诺，内容至少包括：①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需随时响应，8小时之内到现场解决故障，24小时之内未解决故障免费提供备用机。②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问题出厂缺陷7天内退，15天换新，批量故障整机更换。③承诺提供免费的现场实操培训，确保甲方工作人员能熟练操作；④质保期后承诺终身维修，仅收配件成本，免费上门维修。每一项2.0分，满分8分。 评审标准：以投标文件中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承诺函为准，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	12.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业绩	提供自2023年1月1日以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1分，满分2分。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签订时间为准，不提供者不计分。	2.0000	客观	业绩.pdf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pdf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评审价）×价格权值×100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pdf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国产品说明.docx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分项报价表.pdf
详见附件: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详见附件: 商务条款偏离表.pdf
详见附件: 技术条款偏离表.pdf
详见附件: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详见附件: 业绩.pdf
详见附件: 拒绝政府采购承诺书.pdf
详见附件: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pdf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详见附件: 本国产品说明.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分项报价表.pdf
详见附件: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df
详见附件: 商务条款偏离表.pdf
详见附件: 技术条款偏离表.pdf
详见附件: 投标方案说明书.pdf
详见附件: 业绩.pdf
详见附件: 拒绝政府采购承诺书.pdf
详见附件: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pdf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说明.docx

详见附件：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合同文本.docx